

正版化相关一办公计算机终端软件安装维护管理规定

为规范各单位、部门办公计算机终端软件安装和维护，提高软件资源使用效率，保障信息系统安全高效运行，提升日常工作效率，制定本规定。

一、软件安装或卸载

1. 计算机使用人不得私自在计算机上安装或卸载软件。
2. 计算机使用人因个人工作需要，要求安装或卸载软件的，要填写《软件安装维护申请表》，经审核同意后，由图文信息中心安排相关人员负责软件安装或卸载工作。
3. 学校统一部署的软件安装或卸载工作，计算机使用人无须填写《软件安装维护申请表》。图文信息中心将统一部署软件安装或卸载工作通知相关部门，并安排相关人员负责软件安装或卸载具体工作。
4. 图文信息中心相关人员安装或卸载软件后，要完成以下工作：
(1) 填写《软件安装维护确认单》，要求计算机使用人签字确认软件安装或卸载情况。
(2) 填写《软件安装维护情况明细表》，登记软件安装或卸载情况。

二、软件升级

1. 计算机使用人不得私自升级计算机上已安装的软件。
2. 计算机使用人因个人工作需要，要求升级计算机上已安装的软件，要填写《软件安装维护申请表》。
3. 学校统一部署的软件升级工作，由图文信息中心通知相关部门，并安排相关人员负责软件升级具体工作。
4. 图文信息中心相关人员完成软件升级任务后，要完成以下工作：
(1) 填写《软件安装维护确认单》，要求计算机使用人签字确认软件升级情况。
(2) 填写《软件安装维护情况明细表》，分别填写升级前软件卸载情况和升级后软件安装情况。

三、软件台账维护

图文信息中心每学期根据《软件安装维护情况明细表》，更新《软件使用情况汇总表》和《软件使用情况明细表》。

四、附则

1.本规定经学校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领导小组讨论通过，由学校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2.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